遂宁市自然资和规划局

关于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（地理信息公共平台维护项目）

1. **基本情况**

（一）项目概况。2014年遂宁市测绘地理信息局向市政府提交了《遂宁市测绘地理信息局关于批准实施<智慧遂宁——遂宁市地理信息公共平台建设方案>的请示》（遂测[2014]4号），并获市政府批准通过。2016年10月，我市建成遂宁市地理信息公共平台。为维护地理信息公共平台的正常运行，从2017年开始，先后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申报了地理信息公共平台维护项目。

（二）项目实施情况。为保障平台的正常运行，我局参照以往模式,由遂宁市基础地理信息中心(遂宁市勘察测绘院)继续进行运维管理。

（三）资金投入使用情况。2020年预算申报批复项目资金29.7万元，市财政下达资金29.7万元。资金使用按照项目进度、合同约定拨付资金，2020年拨付项目资金23.76万元，结转资金5.94万元，2021年初完成拨付；款项全部用于开展地理信息公共平台维护项目。支付依据合规合法，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。

（四）项目绩效目标。维护已建设完成的“智慧遂宁-遂宁市地理信息公共平台”正常运行；管理“智慧遂宁-遂宁市地理信息公共平台”日常服务。

本项目申报符合具体实施内容、项目合理可行。

**二、评价工作开展情况**

（一）评价组织情况。我局自然资源调查和确权登记科负责此项目自评工作。

（二）评价指标体系。按照2021年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自评。

（三）评价方法和标准。以项目决策、项目实施、完成结果、项目效果、社会效益的各项指标是否达到为依据。

**三、综合评价结论（见附件）**

**四、绩效评价分析**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健全完善，大额资金支出均列为“三重一大”的议题，通过局党委会研究支出，严格按照财政专项资金的管理办法进行财务管理，并严格执行相关政策。项目设立依据充分，符合市委、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。项目的资金分配与规划计划一致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情况。地理信息公共平台维护项目经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委会研究审议，同意由平台长期维护单位遂宁市勘察测绘院进行维护。维护期限结束后我局组织相关人员对维护结果进行考核验收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完成2020年度平台数据管理更新及数据库运行维护、机房和硬件系统及网络运行维护管理、支撑软件运行维护、安全管理、服务系统和业务系统管理等运行维护工作。

4.项目效益情况

地理信息公共平台是为给智慧遂宁建设奠定坚实地理信息框架，实现城市空间地理信息统一规范和资源共享，为遂宁市政府部门、企事业单位以及社会公众提供地理信息服务，避免资源浪费和重复投资。平台建成后，每年仍需要进行平台运行维护，保证平台的正常运行。

**五、存在主要问题**

地理信息公共平台数据更新滞后，无基础地理信息数据用于平台数据更新。平台数据包含范围广，精度高，投资大，2015-2020年期间，由于财政紧张，未投入基础地理信息数据更新资金。每年数据更新为维护单位自测项目局部更新，范围小，政府部门、企事业单位不能及时获取最新数据。

**六、相关措施建议**

一是加强对测绘地理信息的管理，建立基础测绘成果定期更新机制。结合实际情况，加大经费统筹，申请匹配相应项目经费，保障平台顺利推进。二是加强部门协调，根据《四川省测绘管理条例》规定,各部门涉及的地理信息的电子政务、公共服务等信息化系统，应当使用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，避免重复建设。建议贵局对涉及地理信息的电子政务、公共服务等信息化系统实施方案财政评审时，控制资金投入。

附件：2021年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（地理信息公共平台维护项目）

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1年7月 日